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小附幼 115 學年度時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115 學年度提供時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

二、報名公告及簡章下載方式：

115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4 日止，將公告於下列網頁請自行下載報名資料：

本校網頁最新消息 <https://www.tspes.ntpc.edu.tw//>

三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8 月 17 日(星期一)後每個工作日

四、報名時間：各甄選日期上午 9:00-10:00

五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幼兒園（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8 號）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現場親自報名。

七、甄選時間：各甄選日期上午 10:10 開始甄選

八、甄選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小附設幼兒園

*本甄選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倘前一次招考過無人報名或報名未錄取時，即續辦下一次招考，反之！如足額錄取，則不再繼續辦理下一次招考。各招甄選名額依前次甄選錄取後餘額為準，請自行上本校網站參閱相關訊息公告。

九、工作時間及內容：

(一)工作時間：於本校學生上課時間，依學生實際需求改變而隨時調整工作時間。

(二)工作內容：在原班級教師及特教教師督導下，協助學生在學校學習參與及復健訓練，包括但不限於：

1. 協助教師處理及訓練學生自理、動作復健等(如:盥洗、飲食、如廁、行走、站立等)。
2. 協助教師指導學生學習相關事宜。
3. 引導身心障礙學生參與轉銜活動、教室及學習場地移動，並維護學生安全。
4. 協助教師處理學生偶發事件。
5. 協助學生參與、融入普通班各項活動。
6. 校方認為，應予協助學生或學校之其他相關事項。

*工作時間及內容如有疑義請洽本校幼兒園洽詢。

十、薪資與保險：

(一)薪資:依勞動部基本工資時薪支給(新臺幣 196 元/時)，依實際服務時數計發。

(二)保險:依至校實際服務時間，辦理勞工保險、健康保險之加退保投保作業。

十一、名額、聘期如下：

(一)特教生鐘點助理人員(部分工時)：2 名(按照名次錄取)，備取數名。

(二)聘期：115 年 8 月 31 日開始

十二、報名資格：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（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雙重國籍），品德優良、有愛心、耐心並具備主動服務熱忱，且能秉持學習心之人員。

十三、報名程序：請填寫報名表 1 份(如附件)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、相關資料證明文件影本(身障手冊證明文件)，請以 A4 影印至本校幼兒園辦理報名。報名時請務必備妥所附證件正本供查驗。

十四、甄選方式：口試。

十五、成績計算：甄選總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亦不列備取。

十六、錄取公告：115 年 8 月 17 日 16 時 00 分前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, 請自行查看。

十七、報到及簽約日期：另行通知。

十八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，悉公佈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，不另行通知，請應考人自行查閱。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小附幼 115 學年度特教生時薪制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男 ☐ 女 ☐	出生年月日	
					年	月 日
通訊 地址			市內電話/手機		E-MAIL 信箱	
學 歷	學校名稱	科 系	起迄年月		畢業年月	證書字號
經 歷	服務機關	職稱	起迄年月		服務機關	職稱
收件 審查	☐ 國民身分證 ☐ 畢業證書 ☐ 具結書 ☐ 其他（經歷證明資料、身障手冊...等, 無則免附）					
1、是否具身心障礙身分 ☐ 是 ☐ 否 2、是否具原住民身分 ☐ 是 ☐ 否						
注 意 事 項	1. 編號請勿填寫。 2. 報名時報名表請先填妥，各證明文件請依上列收件順序夾妥送交審查。 3. 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，驗畢發還，留存影本。 4. 審核如有異議，得於報名當天以書面檢附有關證件立即交送審核小組審核。					

報考人簽章：_____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小附幼 115 學年度特教生時薪制助理人員簡要自述

簡	要	自	述
中	華	民	國
		年	
		月	
		日	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小附幼特教生時薪制助理人員切結書

本人_____為擔任新北市北新國小附幼之聘用(約僱/非
編制)人員，茲聲明本人確無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第二條第三至五款(性
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)之情事，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
證之規定辦理，若有違反，或有不實情事者，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，
特立切結書為證。

特此切結

立切結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